证券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60
债券代码：240620.SH	债券简称：24 东方 01	
债券代码：241264.SH	债券简称：24 东方 K1	
债券代码：241781.SH	债券简称：24 东方 03	
债券代码：244319.SH	债券简称：25 东方 K1	
债券代码：244394.SH	债券简称：25 东方 Z1	
债券代码：244718.SH	债券简称：东方 YZ01	
债券代码：244904.SH	债券简称：26 东方 Y2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下午 3:00 在公司 33 楼 3310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在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正甲先生的主持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实施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关于调整公司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对公司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调整如下：

战略与 ESG 委员会：王正甲、孙滑、潘士远、黄韬，其中王正甲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宋夏云、潘士远、黄韬，其中宋夏云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潘士远、王正甲、黄韬，其中潘士远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韬、潘士远、宋夏云，其中黄韬为主任委员。

三、关于调整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构成调整为：王正甲、宋夏云、刘伟、童超，其中王正甲为主任委员。

四、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6,468.2601 万股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将该“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剩余已回购股份用途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415,381,492 股变更为 3,350,698,891 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3,415,381,492 元变更为人民币 3,350,698,891 元。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发布的《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决议于 2026 年 12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其中现场会议将于下午 2:30 在国贸金融大厦 33 楼 3310 会议室召开。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发布的《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2）。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